

復設
軍復

字第

031
號

軍事委員會航空器材補充計劃

最機密

航空委員會編造 三十四年八月一日
軍事委員會核轉 三十四年八月二十日

計 划 名 稱	航空器材補充計劃
計 划 附 件	航空器材補充計劃表 各航空器材庫現有人員統計表 預定現有器材庫面積統計表 軍前進後移地點表
主 編 機 團	航空委員會
備 證	軍令部、軍政部
會 錄	主編 航空委員會主任 周至柔 會錄 軍令部部長 徐永昌 軍政部部長 陳誠

例　　言

一、本計畫係在敵寇投降前所擬，故其內容與現況，難免有所出入，應於實施時，視實際情況酌予修改。

二、本計畫格式係中央設計局所規定。

三、本計畫因係趕完成，其中錯誤之處，恐所難免，各機關如發見錯誤，請即通知軍事委員會辦公處，以便轉知其他機關修正。

四、本計畫所附編審人員職級姓名表，原備查考之用，各會編機
關多未填列。

軍事委員會航空器材補充計劃

甲、一般情況之調查

一、現狀之調查

(一) 航空器材庫——備空器材庫，現有八所，如附表(寅)(卯)(辰)。

(二) 器材補充情況——現有航空器材庫之第二總庫，及聯合庫，直屬航空委員會，其餘五所，直屬於各督司令部。

1. 聯合庫，採用美軍登賀箱裝制，自動申請撥發各作戰部隊美式作戰飛機器材。

2. 第二總庫，存儲大量及少量而須統制之器材，由命令指揮各路司令部器材庫，存儲備發，或令撥使用單位備用。

3. 各督司令部器材庫，存儲常用器材，負責給各該督區內司令部所屬各單位備空器材之責，由該督司令部直接調撥，另將發單副份，送航空委員會備查。

(三) 器材補充情況——本計劃內，所稱航空器材，為修護作戰飛機所需之配件材料，及修護用之各項工具設備等，我國各項工業落後，飛機迄未能自給，所需用之器材，均按飛機來源，向國外購置，其有一部份通用器材，如電石、硅漆、砂紙等，亦間在國內市場採購，又以器材來源困難，故廣搜轉用，亦為器材補充來源之一。

(四) 各督庫房現況——現有各督庫，除重慶白市壩聯合庫建築及設備，尚合庫房標準外，餘皆自造陋屋內造者，以廢車殼等，多係租用民房，縱有添造，亦限於經費，多用草蓬茅屋，至器材櫃架，亦皆利用裝箱，舊木箱改製，因陋就簡，其建築及設備，去器材庫庫房理想甚遠，至器材檢驗儀器設備，均以添置不易，俱甚缺之，器材之貯取，除核對其真偽

長短外，其誠性質如何，均未能鑑定。

(五) 航材工作人員現況——器材保管，性質單純，工作乏味，然責重事繁，一般性質活動，及年青之工程人員，皆不願為，故此類人員，素感缺乏，各廠庫及場站學校部隊，按照舊制，共需器管管理機械軍官三十九人（其中屬各航材庫者一十五二人），歷經專門訓練，而現仍從事航材工作人員，惟有機械學校訓練者七期，共一五七人，實恐難堪不足之員額，暫以未受過航材專門訓練人員湊充。

二、復員時情勢之預測

(一) 拆賣後，器材都給區域，推至全國，且進而至于先復區。(如台灣等)。

(二) 收復區內，原有器材倉庫，均已經敵人破壞，不能再用，所有器材倉庫，均須設立新庫房並建之。

(三) 敵人在收復區，及光復區內，所遺留之飛機，器材，均假定已破損不能用，全屬廢料，必須派員整理，而以廢料轉用之。

(四) 依戰後航空事業發展之需要，及空軍軍備之分佈，擴在國內各重要地區，建立航材庫。

1. 航空器材總庫，在北平、漢口、廣州、上海四處，各設航空器材總庫一所，共四所，直屬於航空委員會，專門接收輸收由國内外購到新補充之器材，並隨時供應各區庫。

2. 航空器材區庫——在各軍區訓練中心地，洛陽、濟南、南昌、迪化及昆明五處，設航空器材區庫五所，儲備并供應各所在地區區內廠隊等需要之器材，均隸屬於所在地之軍區司令部，並於台灣訓練軍區內，設區庫一所，因台灣不屬上述軍區之內，故直屬航空委員會，供應該區內廠隊等所需之器材。

3. 航空器材分庫——在各營團修理庫內，視需要情形各設置航空器材分庫一所，為各該修理庫組織之一部，修理庫內庫之器材，以全國共有修理廠十二所，總修理廠一所計，共有分庫十三個。

規定之定品與定量，自動補給各分庫，九〇日至一五〇日之存量。

(六)航空器材：分製造、與修復兩類補充之，製造器料之補充，在航空工業計劃中定之。修理用器材之補充標準，按第一級所有飛機之平均損壞率百分之二十計算之，以空軍復員後，第一級飛機為一九二二架，補充飛機三八五架，共二三〇七架計算，平均估計，每機價美金十八萬元，每架飛機修理用器材，為美金三萬六千元，合共美金八千三百零五十二萬元，分期補充，如附表(子)。

(七)所有器材之補充，均由航空委員會統籌辦理之，復員之初，及航空工業計劃尚未完成前，其在國外補充之器材，以百分之八十計劃，其餘百分之二十，擬在國內自給，及廢料轉用。

乙、復員前準備事項

一、復員前準備工作及其實施方法

(一)器材工作人員之儲備——爾後空軍建設，第一線兵力增加，器材補給區域，當隨之增加，器材工作人員，必至極缺乏，

應預為儲備，預計器材庫需要人員，如附表(己)，所缺機械軍佐，共三八六人，擬其招訓四〇〇人，分兩期招訓，第一批招訓二〇〇人，錄用及招收各大學及職業學校工科畢業生，與器材工作有經驗人員，派至各庫服務，寓訓練於實際工作，一俟復員，即可隨軍事之推進，隨庫轉移，所缺機械士二八〇名，擬選用空軍機械學校初級班畢業生。

(二)預定後方器材庫轉進次序，及原有器材處理方法。

1.後方各器材庫，當隨戰局易轉，隨軍前進，多駐收復地區，一面以精良供需距離，一面各庫轉移至最後終點，即為戰

後方庫之地點，以製作後庫之基礎，各器材補進之次序，如附表（乙）。照拔列計圖實驗原則，戰後西所統空器材庫，六所航空器材庫中，只餘江及台灣兩庫，須另設立，根據當時情況，自經原中抽員前往成立新庫。

2. 後方器材庫前進時，其原有物資，除當時作戰需要者外，餘均於原地保管，以前進部隊為庫本部，留駐部份為分庫所。

3. 後方器材庫前進時，機器之重要物資，預算每庫為 100 噸，平均前進 1,000 公里，每噸每公里需要運輸及搬運費用 10 元，計每一庫前進 1,000 公里，需要費運費 11,000,000 元。前進器材庫，計五所，共需搬運費一千萬元。

4. 留後後方分儲所，每所每月需經費 300 元，五所每月一 500 元，年需經費一萬八千元。

5. 各暫駐地方分儲所之器材庫，於復員後，移交航空工業局，或民航機關應用，所有分儲所，於復員後一年內，移交結束，所儲經費，如附表（甲）。

（III）復員後成立器材庫所需經費之預算——復員後，按計劃成立之器材總庫，及庫庫，均按照原庫房標準建築，及設備配建之，計總庫四所，庫庫六所，舊（甲）庫房建築費三八、四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元，（乙）機架及試驗設備費一〇、〇八〇、〇〇〇、〇〇〇元詳附表（丙）。

二、復員時應預為修訂廢除或增訂之法令

（一）總計

- （1）航空器材庫庫及庫庫組織規程。
- （2）航空器材管理規則及施行細則。
- （3）航空器材經理要單。

(1)備註

(一)各區空器材補給規則(九〇日至一五〇日存量之規定)

(二)各項器材檢驗規則

三、復員時實施事項

一、提前實施事項

(一)招調器材補給機關軍官四〇〇人，辦法詳(乙)項一、之(1)。

(二)現時器材工作人員複調——現時器材工作人員，要未受過器材管理及衛生運動訓練者，應分別調回。

(三)各項器材庫被點閱時，應額滿勝負備用。

二、一般實施事項

(一)所有航空器材庫房，均應在標準建造，其裝有機架設備，亦應按標準補充。

(二)後方器材庫，隨戰事推移，應擴充至原計劃數量之規定。

(三)前進器材庫與後方分庫所人員，應加調整。

(四)收復區及光復區內之遺留器材，由各暫定之前進分庫，則先行收回，其完缺能用者，予以入庫備用，予以入庫備用，其屬於廢料而無用者，作廢料轉用，其不能用者，按照廢料處理辦法處理之。

附表：(子)航空器材補充費估計表

航 空 器 材 補 充 費 計 劃

- (壬) 航空器材庫所需經費估計表
- (寅) 各航空器材庫現實有人數統計表
- (卯) 各航空器材庫現存器材重量統計表
- (辰) 各航空器材庫現有庫房面積統計表
- (巳) 航空器材庫需要人員統計表
- (午) 預定期存器材庫數量追量統計表

航空器材補充費估計表

期別	飛機架數	指揮充架數	兵員數	航空器材補充費數(美金)			備考
				平均補充單價	本期補充總額	總價	
第一期	三四三	六九	四二二	三六、〇〇〇〇〇	一四、八三一、〇〇〇〇〇	一四、八三一、〇〇〇〇〇	卅四年一月至卅五年一月
第二期	三二七	六六	三九三	三六、〇〇〇〇〇	一四、一四八、〇〇〇〇〇	一四、一四八、〇〇〇〇〇	卅五年三月至卅六年一月
第三期	五六五	一一三	六七八	三六、〇〇〇〇〇	一四、四〇八、〇〇〇〇〇	一四、四〇八、〇〇〇〇〇	卅六年三月至卅七年一月
第四期	六八七	一三七	八二四	三六、〇〇〇〇〇	二九、六六四、〇〇〇〇〇	二九、六六四、〇〇〇〇〇	卅七年三月至卅八年一月
總計	一一九二三	三八五二、三〇七		八三、〇五二、〇〇〇〇〇	合開辟民、二五、〇〇〇元	合開辟民、二五、〇〇〇元	

每機平均損率為百分之二十，每機平均價美金十八萬元，故每機平均器材補充費，為美金三萬六十元。

附表五

航空器材庫房經費估計表

費 別	經 費 概 算 款	說 明
總庫房 建築費	一九、二〇〇、〇〇〇 〇〇	總庫四所每廳面積每噸器材一、二〇〇〇磅英四、八〇〇磅每平方呎每平方呎估計每所八〇元合計如上數
區庫房 建築費	一九、二〇〇、〇〇〇 〇〇	區庫六所每所面積每噸器材八〇〇〇磅英四八〇〇磅每平方呎每平方呎估計每所五〇元合計如上數
總庫及區庫 器材擺架費	四八〇、〇〇〇 〇〇	器材九六〇〇噸估計每噸器材擺架每五〇元合計如上數
器材試驗 設備費	九、六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	總庫四所估計每庫需一、二〇〇、〇〇〇元區庫六所估計每庫八〇〇、〇〇〇元合計如上數
重要器材 運輸費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	器材五〇〇噸每噸每公里二〇元前述一、〇〇〇公里合計如上數
分儲所後 方駐留費	一八、〇〇〇 〇〇	庫房分儲所五所每所每月三〇〇元合計如上數
合 計	五八、四九八、〇〇〇 〇〇	

各航空器材庫現實有人數統計表

卅四年四月份

		第一庫別		第二庫別		聯合器材庫		第一路司令部		第二路司令部		第三路司令部		第四路司令部		第五路司令部		總計															
		人員		器材庫		(重慶)		器材庫		(昆明)		(重慶)		部器材庫		(瀘州)		部器材庫		(貴陽)		(成都)		(蘭州)		(雷達)							
軍	佐																																
機械軍士																																	
士兵役兵																																	
合	計																																
		一五八		一四五		一四八		六一		七二		一〇三		三一		四七		七六六		四〇		五四四		五九		一七		二六		七		一九五	

第一項內機械軍士一五二八

附表
明

各航空器材庫現存器材重量統計表

冊四年四月份

器 材 庫 第一路 合 同 材 庫	聯 合 器 材 庫	第二器 材 庫	第一器 材 庫	庫 存 量 數 量 種 類	
				品	化
370		190	649	類品學化	
55,164		23,540	22,937	類漆油	
197,505		5,110	15,930	類件配機動發	
25,365		1,100	16,204	類件附機動發	
30,785		95	2,551	類布廉棉	
2,195		105	7,989	類器儀	
52,497		800	22,710	類器電	
70,910		11,280	20,850	類項什	
12,661		10,113	235,147	類屬金	
45,504		11,000	50,703	類件配機飛	
37,887		2,850	5,456	類件附機飛	
2,237		407	21,083	類工具	
590		114	89,015	類備役器錢	
17,296			2,000	類器驗試	
18,998			9,651	類料木	
476,075		3,633	21,332	類脂油	
81,799		8,874		類他其	
112,896	148,300	73,667	594,287	計	合

記 附 合 計	器 材 庫 第五 路 司 令	器 材 庫 第四 路 司 令	器 材 庫 第三 路 司 令	器 材 庫 第二 路 司 令
2. 表列單位，以公斤計算。	115	548	7,502	1,001
1. 聯合庫器材分類，係照美軍制，與上項分類不同，故未分類別。	2,997	3,169	35,586	49,072
		5,740	83,453	81,890
		1,650	20,886	7,767
		1,800	18,856	957
		1,111	9,864	1,000
		959	9,739	18,550
	3,724	1,891	12,162	6,900
	2,903	20,078	262,178	77,300
		61,776	252,019	58,995
		12,127	183,540	1,500
	420	18,059	43,848	7,600
		3,640	49,727	5,500
		470	3,674	500
		2,480	145	22,450
	7,014	76,041	270,770	45,000
	2,800,419	17,208	205,939	1,297,770
				888,672

附表
長

各航空器材庫現有庫房面積統計表

庫 別	庫 房 面 積	單 位	地 點	備 考
第一器材總庫	一、八二三	平方公尺	重慶海業園	
第二器材總庫	二、三七八	平方公尺	昆明	
聯合器材庫	二、〇七一	平方公尺	重慶白市驛	
第一路司令部器材庫	一、七六四	平方公尺	遵 州	
第二路司令部器材庫	六、一一八	平方公尺	貴 陽	
第三路司令部器材庫	四、五四二	平方公尺	成 都	
第四路司令部器材庫	一、四四九	平方公尺	蘭 州	
第五路司令部器材庫	一、六〇	平方公尺	青 島	
合 計	二〇、一九五	平方公尺		

航空器材庫需要人員統計表

人員	總庫(四所)	區庫(六所)	共計	備考
機械軍佐	二三六	一五〇	三八六	高中級人員佔百分之二十五為初級人員
機械軍士	一六〇	一二〇	二八〇	
士兵	四八六	三六〇	八四六	
合計	八八二	六三〇	一、五一二	

附記

- 每一總庫需要機械軍佐五九員，機械軍士四〇名，士兵一二〇名。
- 每一區庫需要機械軍佐二五員，機械軍士三〇名，士兵六〇名。
- 分庫係各營理廠組織之一部，其需要人員，應列各營理廠需要人員數量內。

附表 午

預定現有器材庫隨軍前進最終地點表

庫別	現駐地點	預備地點	備註
一總庫	重慶	漢口	直逕漢口改爲漢口航空器材總庫
二總庫	昆明	昆明	在海岸暢通滇桂內運物資改由廣州內運時改爲西庫總庫人員遷往廣州器材不動
聯合庫	重慶	上海	海口已通由昆明內運物資改由海口運到時直逕上海成爲上海航空器材總庫北原存物資交一總庫分儲所
一路部庫	蘭州	北平	第一次先逕宜昌次再逕北平成爲北平航空器材總庫
二路部庫	貴陽	南昌	第一次先逕衡陽次再逕南昌成爲南昌西庫
三路部庫	成都	洛陽	直逕洛陽成爲洛陽西庫
四路部庫	蘭州	迪化	直逕迪化成爲迪化西庫
五路部庫	貴州		在二總庫改置庫時庫內人員遷往昆明庫遷廣州成爲廣州航空器材總庫

軍事委員會航空器材補充計劃編審人員級職姓名表

區別	最後核定人	核定人	審查人	修正人	起草人
參謀總長	主任 航空委員會空軍中將 周至柔	中央設計局中將設計 丁錦	航空委員會機械處處長 丁錦	航空委員會機械處處長 丁錦	十八科長 朱國洪
軍令部部長 軍政部部長	徐永昌 陳誠	辦公廳第一組中將組 長 劉繼舜	法製處中將處長 周亞衡	十八科長 朱國洪	十八科長 朱國洪
軍令部少將參謀 軍政部少將參謀	董高翔 張仲良	軍令部第一廳第二處 處長 謝連品	銳銳處少將參謀 張文毅	十八科長 朱國洪	十八科長 朱國洪
軍令部一等軍醫正校 軍醫員	蔡賀江 黃文毅				



Z. 1

